

蟠虺

○ 刘醒龙 （连载 4）



马跃之到底是修养深厚，说起话来，像风一样顺畅，像水一样透彻，一句句话、一个个字，都是对事实的说明。马跃之甚至故意自贬，妻子太能干了也不是好事，像这些事情，如果不是柳琴在水果湖一带有太多的朋友和熟人，按一般情况，半年之后自己能不能听到这样的消息还很难说。这种事没听到也就罢了，一旦听到了，如果不告诉曾本之，就太对不起二人之间几十年的友情。在修养同样深厚的曾本之听来，马跃之说的每一个字和每一句话，都像那把国宝级的越王勾践剑，有诗意很优雅地戳着他的心窝。

毕竟郑雄是自己的得意门生，又是住家女婿，曾本之不好显得很生气，又不能不表示生气，他说：“放眼大别山前、长江两岸，金戈铁马的楚庄王不知道去了哪里，长袖善舞的涇须小吏倒是车水马龙，十公里长的武路路都容不下，只怕要将东端的光谷大道和西端的汉阳大道连接起来才够用。”

马跃之再说话时，反而有些劝导的意思：“新官上任，说几句祝贺的话，也不是没有道理，用不着太责备郑雄了。人家现在是副厅长，哪怕在家里也要给他留点面子。”

恰恰是后面这句话，让曾本之暗暗作了决定，暂时不在郑雄面前提及用甲骨文写的那封信。可是这种事既然发生了，独自憋在心里也难受得很，他便约马跃之，明天上午在楚学院见面。

放下电话，曾本之回到书房，对着墙上那幅精心装饰的曾侯乙尊盘照片呆坐了一阵。这张比实物要大几倍的黑白照片，拍摄于

1978 年曾侯乙尊盘刚刚出土之时，是曾本之最喜欢的，也是他个人生活中的唯一饰物。与之对坐时，别人看到的是一个老男人对既往辉煌的留恋，看不到他那胸膛深处涌动的心潮，比龙王庙下面，长江与汉水交汇时形成的暗流还要汹涌。看了一阵，大约是内心有了别的想法，曾本之从抽屉里取出一只放大镜，走到曾侯乙尊盘黑白照片前，对着上面那些比女人的烫发还要复杂的透空蟠虺纹饰附件，仔细地察看起来。

书房的门没有关，但曾本之还是没有听见门铃声。

安静在厨房里喊了几声，见他没有回应便跑过来，一把夺下放大镜，嘴里免不了抱怨：“这辈子天天抱着青铜重器都没看够，回到家里还要用放大镜看照片，哪有这样做学问的？”

曾本之也不说什么，等到弄明白安静只是让去开门时，女儿曾小安已带着外孙楚楚推门进来了。不待曾本之说什么，楚楚一个前扑，将自己的身子挂在曾本之的脖子上。

安静这时也不再抱怨曾本之了，转而对楚楚说：“天下万事万物，只有你这小东西，能将外公的魂从那些破铜烂铁上找回来。”

楚楚正要开口说话，曾本之伸手捂住她的嘴，笑着说：“你帮

我出一口气，回头外婆就会朝我刮一场台风。外公愿意当外婆的出气筒，你就不要管闲事了。”

曾本之并没有用力，楚楚还能呜呜地说：“那外婆也要向外公学习，管青铜的，就不要管丝绸，管甲骨文的，就不要管漆器！”

虽然声音不是太清晰，但大家还是听清了。

几个人正在笑个不停，门铃又响了。

不用问，也不用想，这时候，只能是下班回家的郑雄。

郑雄一进门，家里的气氛就有了微妙变化。

郑雄还在门后换拖鞋，曾本之就问道：“今天开了几个会？”

郑雄顺口说：“不多，就下午一个会，先前的副省长超越常务副省长升级为省长，第一次公开露面，大家都去捧场。”

曾本之说：“这种会有什么好开的？你已经不年轻了，不抓紧时间搞点自己的研究，难道后半辈子就用耍嘴皮子来对付？”

郑雄不慌不忙地回答：“楚学这一块就那么多东西，最重要的青铜重器都被您研究透了，该做结论的都做了结论，该著书立说的全部著书立说了。您在前面登峰造极，后生晚辈只有做些大树底下好乘凉的事。从我开始，您门下的弟子早就达成共识，这辈子

最重要的研究，就是反击那些不相信楚学真理的谬论，让青铜重器成为当代重器。”

曾本之说：“当了几年副厅长，只有狡辩的才能大有长进。仅仅是 1966 年出土的九鼎七簋为什么不是礼制所要求的八簋，就够你好好钻研几年，还不一定能成。更别说还有 1965 年出土的天兽御尊，为何孤孤单单地埋在荒野之上？”

郑雄不敢笑，又不能不笑，他将嘴角咧两下，又让眉梢扬两下：“如果没有当这个副厅长，还真不清楚有些研究是如何研究出来的。学术上的事情，如果想防患于未然，不给那些别有用心的人半点机会，只有占住这个位置，才发现这个位置有多么重要。”

曾本之盯着郑雄不再说话，直到他去了卫生间，曾本之才转身回到书房，重新拿起放大镜，却不再看曾侯乙尊盘照片，而是盯着一片半个巴掌大小、上面有一串甲骨文的龟甲。只要他将书房的门关起来，家里的人想进来说话，或者看看他是否需要添些茶水，必须在门外小声叫上几次。就连楚楚也不例外，小小年纪就会趴在门上，一遍遍地叫外公，非要听到外公的声音才敢推门进来。曾本之好几次将手伸进口袋里，想将下午在东湖边收到的那封信再拿出来品一品，最终还是将伸进口袋的手，原样退出来。

家里的各种声音在渐次消失。郑雄多少年如一日地用手指在门上轻轻敲了两下，然后小声说：“曾先生也早点休息。不好意思，我们先睡了！”

（未完待续）



（连载 82）

○ 陈彦

“不吃。你拿走吧！”安北斗真的生气了。倒是杨艳梅起身脱起了衣服，并且是脱得一丝不挂地站在他面前。

他把头一直低着，只看见了她美丽的脚踝骨。“要不要，不要我真正上班去了。”说着她就要穿。

他突然觉得某种美好的东西是要彻底失去了，就站起来，哗地将睡衣褪到地上，一把搂住了她，并迅速找到了久别重逢后的兴奋。但对方似乎已没有什么激情，就是在完成一项任务。她甚至不愿深度接吻，头还一个劲地朝一边偏。自己是刷过两遍牙，而且还嚼了口香糖的呀！是不是电吹风烫糊的那块儿发出了怪味儿？他生怕她看见了自己头上那点“破绽”，但她好像自始至终都没朝那儿正眼瞧过一下。他还是在努力寻找着昔日那份和谐与融洽。

“你稍快点，我真要值班！”他就出溜下来了。“是你不要的噢。”他真想发火，可忍住了，说：“你值班去吧！”她就穿起来了。

他没有下床，只用被子掩了掩。夫妻之间的这种生分，已有点深入骨髓了。

杨艳梅穿完衣服后说：“对不起，明天我爸妈他们把安妮带到大姨家过端午节，大后天才回来。你要是能等住，孩子回来我们一起吃顿饭。”

他没有回答。他是真想看看孩子，因此，也就扔不出一句太过硬气的话。

她穿完衣服，进卫生间收拾了一下头发，就说：“我走了！”

门关得很轻，他能感觉到，她的离开也是轻快而又充满解脱感与自由感的。

他有些想流泪，但用双手捂住了脸。尽管没有任何人能看见这张脸，可他还是紧紧捂着，生怕暴露出自己的脆弱与无奈。

无论如何他都得见见安妮。她爷爷奶奶也嘱咐，一切要朝孩子身上看。有娃的人了，弄啥就得先顾着娃。他也能看出，安妮打小就依恋着姥姥、姥爷，杨家什么都有，似乎什么也都好。而爷爷奶奶在农村，每每回到家里，杨艳梅都是这不让吃、那不让动的，嫌有病菌，吃了摸了会生病。孩子与爷爷奶奶的感情也就疏远了。加上姥姥又不得见女婿，安妮就不由自主地对他也多了些冷眼和生分。可不管咋，她还是孩子，不能一直几月不见。他必须等待着那顿与孩子见面的饭。

这天晚上，县城夜空晴好，繁星灿烂。而北斗镇过去的天空比县城的要更加纯净幽深，可惜现在满天脏得一半半点都难以找见。好在这个孤独寂寞的端午前夜，还有星星陪伴。他就扛着长枪短炮，上气象站的山梁上去了。

杨艳梅这天晚上并没有值班，端午正常休假。但她提前有约，要跟一个人喝茶聊天，并且地点就选在家中。安妮倒是跟姥姥、姥爷去了几十公里外的大姨家。

她匆匆忙忙从酒店出来，几乎是一路小跑着回家去了。因为他们定的是八点见面。而现在还有半个钟头，她得先回去收拾一下。

安妮他们中午就走了。给大姨拿东拿西的，家里整得有点凌乱。她胡乱将眼前的东西抓到她爸妈房里藏着，然后将客厅和自己房里都精心收拾一番，感到颇为温馨后，才装点起自己来。似乎哪一件衣服都不合身，哪一个发卡也不醒目提神了。试来试去，还是穿上了在舞厅第一次见他时穿的那件月白色连衣裙，十分简洁大方，只在胸前别了一枚价值十几元的金边红玫瑰，甚至让他误以为自己还是一个未婚少女呢。有那么夸张吗？她也半信半疑。

那本来她是不想去的，可一起唱歌跳舞的“女光棍儿”们一再撺掇，她还是去了。天底下的事情，是什么样的人就能吸引来什么样的朋友，这帮“女光棍儿”不是离婚的，就是男人或男朋友出远门不在的，再就是大龄剩女。她们永远都有说不完的话题，连吃饭也是最能吃到一起的，麻辣烫都要最辣最麻最刺激的。那晚，有人说会有一个“大人物”来跳舞，歌也唱得特别好。其实她并没在意，因为她还是更喜欢跟“女光棍儿”们一起唱、一起跳。偶尔与男的跳一曲，也并不舒服。首先是县城的男人们都爱喝酒，酗酒后跳舞对她并不是一种享受，有时甚至被酒气熏得都想吐。再加上有的男人跳舞端直就心存不良，为此她都跟人翻过脸。但最终她还是去了，一去就盛开了一朵似乎还不愿轻易凋谢的花朵。

离八点只差几秒钟，门被敲响了，声音很很轻轻，明显是不想惊动他人。

她早已准备好冲向门把手，可还是矜持了一下，不想让他感到自己过于激动。但又不能盘桓太久，害怕邻居多事，会出来窥探打问。他的身份毕竟特殊。她轻轻扭开了门，他一闪身就进来了。

（未完待续）



徐则臣（连载 74）

一是明末，意大利传教士从杭州坐船，沿运河而上，远远看去石码头气象宏伟：这地方适合干大事业。当其时，天主教进大明王朝有段日子了，局面尚须进一步拓展，姓名不详的传教士让船家在石码头泊定，下船走进了花街。那时候花街还叫“水边巷”，装束和尚模样的意大利人手持罗盘，在易长安家旁边转了几圈，右手食指隆重地点了三下，事情就定下了。

二说清初。这回是荷兰传教士，一个红头发的男人。为了不那么吓人，他把红头发剃掉了，但胡子还是红的；胡子他不愿剃，稍微剪短了一点儿。眼睛深蓝，跟阴天里运河水的颜色接近。红胡子的荷兰人也是坐船来的，他的方向与意大利人相反，他从北方来，据说是北京；与意大利人相同的是，他也在远处看见了石码头方向有大气象，连绵的雪白槐花中间，隐约有紫气上升。紫气、气象之类，一看就是演绎而来的，每个小地方都认为自己整天冒紫气、呈现大气象，是世界的中心，要出大人

物，但多少个世纪过去了，小地方还是小地方，它忘了世界，世界也忘了它。

在此两种说法中，教堂落成的具体年份都没弄明白，传教士的眉眼倒是摸得一清二楚，史志专家们把历史当小说写了；但史志专家们显然又希望读者确信其有，为增加可信度，把妓女翠宝宝也扯进来，他们说，翠宝宝在明末就经常与意大利传教士讨论人生要义；在清初没事就到教堂，和荷兰传教士探究信仰与民族大义。荷兰的传教士手里没拿罗盘，但他也相当慎重，在一所屋子门口坐了一天一夜，最后与屋主商议，花了二十二两纹银买下了这块地，相当于今天的拆迁费，他在原地建起了教堂。

你认为时间上稍微靠谱的是第三种说法，建于清代中后期，但细节就不能深究了。英国传教士比尔·拉法罗从英格兰南部的一个小城索尔兹伯里来华，在南京下关的一座教堂里待了一年半后，受命来到花街。那时候的花街已经有了不小的艳名，因为有清一代运河实在太繁华了，只要三五船的人同时停下来，吃顿饭住上一夜，那地方就可能成为温柔绮丽之乡。拉法罗传教士听说花街上醉生梦死，无所执，无所信，不知今夕何夕，顿生恻隐之心，募捐了一堆银子来到花街。他希望这地方的浮靡之人能过上有点“主”的庄严肃净的生活。

你曾在网上搜集过全国各地的小教堂，发现始建于清代中后期的小教堂，在风格上跟斜教堂都有那么一点相似，左右两侧的窗户造型尤其像。你也曾把斜教堂与花街上一座清代中期的老房子做过比较，后者早已经成了废墟，但基础上的老砖头还在，跟斜教堂石头基座上的砖头比较接近。你不考古，也非专家，只凭好奇判断个大概。单从倾斜度来看，歪成这样绝

非百八十年之功；假若八十年就能歪成这样，那它早塌了，而事实上，它顽强地健在。20 世纪 90 年代末，淮海市决定授予它“市级文物保护单位”的光荣称号，请专家测量了一下，报告指出：在过去的 20 年里（上一次测量是在“文革”结束时），斜教堂歪了 0.18 度。照这个数字，即使不那么科学地推断上去，也至少可以断定，它绝非本地一些地摊民间故事集上说的那样，建于 1902 年。为什么要建于 1902 年呢？故事里没给出任何理由。

你告诉塞缪尔教授，“斜教堂”这个名字不好听，“歪教堂”这个名字也不好听。“歪”和“斜”在汉语里都不是“正价值”，“正”才是好的。尤其前者，很容易让人误以为是“邪教堂”。所以，秦环秦奶奶在世时，听不得别人张嘴闭嘴“斜教堂”。“你要是实在想说”，秦环说，“你可以说教堂。”在秦奶奶看来，进到教堂里，她觉得它比四条街上任何一间房子都正，一点都不歪。有一次你在天赐家，说起教堂，你说：“斜教堂屋顶上有个鸟窝。”天赐和天赐的姐姐福小竖起右手食指对你摇一摇，天赐说：“平阳你小声点，小心被奶奶听见了。”但还是被秦奶奶听见了，她从她住的耳房里探出一张严肃的脸，说：“平阳，记着，是教堂。”

但是深入人心的还是“斜教堂”，一个“斜”字把它和所有教堂都区别开了。淮海市的官方文件里提到这座教堂，也叫它“斜教堂”。

塞缪尔教授不知道什么样的鞋叫“解放鞋”，你在纸上给他画了一双。可是颜色你的黑自来水笔画不出来，而颜色对解放鞋而言，甚至比它的帆布帮、橡胶底都要重要。军绿色。您知道“文革”时全中国人都穿的军绿色吗？对，就是那种颜色。军人的专用鞋，然后普及全中国，现在还有人在穿。全世界

（未完待续）